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李欣霈  
電話：8462860#566  
電子信箱：stu93136@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500154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下半年子計畫四到校服務發文用 (376550000A\_1150015476\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縣國教地方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辦理國小綜合活動領域到校服務實施計畫，鼓勵各校高年級的綜合活動老師參加到校服務線上共備課程，並請貴校核予領域教師公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二、會議相關資訊如下：

(一)日期及時間：

1、線上到校服務--第五場次(全縣五六 年級任教綜合活動領域老師線上共備，含前置準備與測試工作)：115年3月27日(五)上午10時30分至下午16時30分。

2、實體到校服務--五六 年級線上共備教師回流分享：

(1)第六場次(中區五六 年級線上共備教師公開觀議課分享)：115年4月17日(五)下午13時30分至16時。

(2)第七場次(北區五六 年級線上共備教師公開觀議課分享)：115年4月24日(五)下午13時30分至16時。

115/01/20



1150000276

(3) 第八場次(南區五六年級線上共備教師公開觀議課  
分享)：115年5月15日(五)下午13時30分至16時。

(二)地點：

- 1、第五場次：線上會議室(開辦前三天，另於處務公告公  
告線上會議室課程連結)。
- 2、第六場次(中區教師回流服務)：花蓮縣鳳仁國小三樓  
客家小學堂。
- 3、第七場次(北區教師回流服務)： 花蓮市自強國中三樓  
會議室。
- 4、第八場次(南區教師回流服務)：花蓮縣萬寧國小二樓  
圖書館。

(三)辦理對象與人數：第五場次~第八場次：全縣各國小擔任  
五、六年級之綜合活動領域教師。

三、檢附計畫供參。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

副本：